

「長春國小節約能源推動小組 114 年第 2 次會議」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4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10 時

地點：本校校史室

主席：李校長奕寬

記錄：林姮伶

出席單位及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宣布開會：略。

貳、目標：

- 一、於 113~115 年間達成用電量減少至基期年之 97% 為目標。
- 二、以 112 年用電量為基準（總用電度數為 40 萬 4,160 度），113 年用電量比 112 年減少 1%（總用電度數需低於 40 萬 118 度）；114 年用電量比 112 年減少 2%（總用電度數需低於 39 萬 6,077 度）；115 年用電量比 112 年減少 3%（總用電度數需低於 39 萬 2,035 度）。

參、工作報告：

- 一、本校 114 年度目標總用電度數需低於 39 萬 6,077 度，114 年度 1 月~9 月總用電度數為 29 萬 3,360 度，低於 113 年度 1 月~9 月總用電度數為 30 萬 8,160 度，已達到階段性目標。
- 二、114 年度 10 月~12 月總用電度數不得超過 10 萬 2,717 度，本年度即可順利完成目標值。
- 三、請各位委員持續宣導節電措施，並減少不必要之電燈、電器使用，養成隨手關燈的習慣，共同達到 114 年度之目標。

主席裁示：感謝各位委員配合，節電成果已經彰顯，再請各位委員繼續保持，並請各班級、處室配合。

肆、提案討論：無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 20 分。